

证券代码：872636

证券简称：东邦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24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636	东邦环保	2022 年 6 月 2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申请贷款》议案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此笔贷款由全资子公司辽宁中邦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不动产权【辽（2021）营口市不动产权第 0038378 号】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向银行申请的贷款额度、期间、担保方式等，以最终与银行实际审批后签订的贷款合同内容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个人名义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暨关联交易》

公司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东以个人名义向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石桥人民支行临时借款 300 万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中邦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不动产权【辽（2021）营口市不动产权第 0038378 号】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已将此笔借款归还并解除抵押。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个人名义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2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的代表人或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的、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24 日 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于林辉 联系电话：18841715518 地址：辽宁营口大石桥经济开发区。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营口东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